



###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安全理事会转递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监核视委)执行主席第一次季度报告。这是按照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12 月 17 日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12 段的规定提交的(见附件)。

如报告正文所述,监核视委在非常能干且富有经验的新执行主席汉斯·布利克斯的领导下有了良好开端。为了使监核视委开展业务,伊拉克必须着手与委员会合作。

## 附件

### 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执行主席按照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12 月 17 日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12 段的规定提出的第一次季度报告

#### 导言

1. 本报告是按照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12 月 17 日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12 段的规定提出的，报告了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监核视委）在 2000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期间的活动。

#### 任命

2. 秘书长于 2000 年 1 月 26 日写信(S/2000/60)建议安全理事会任命瑞典人汉斯·布利克斯博士为监核视委执行主席。安全理事会主席于 1 月 27 日回信(S/2000/61)答复说，安全理事会的成员核可他的任命。秘书长其后通知(S/2000/90)安理会主席，他从 2000 年 3 月 1 日起任命汉斯·布利克斯博士为执行主席；他并告诉安理会主席，他已按照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5 段的要求开始为任命监核视委的成员进行协商。

3. 2000 年 3 月 6 日，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贾扬塔·达纳帕拉先生代表秘书长写信给安全理事会成员，就秘书长在与监核视委执行主席协商后建议的委员会成员名单一事与他们协商。

4. 2000 年 3 月 10 日，秘书长写信(S/2000/207)给安全理事会主席，宣布他已任命下列人士为监核视委成员：

阿迪贡·阿德·阿维奥东（尼日利亚）

莱因哈德·伯姆（德国）

罗纳德·克莱明森（加拿大）

丛光（中国）

泰雷兹·德尔佩奇（法国）

罗伯特·艾因霍恩（美利坚合众国）

尤里·维克托罗维奇·费多托夫（俄罗斯联邦）

科斯强滕·格雷先科（乌克兰）

贡特里奥·海内肯（阿根廷）

汉内洛尔·霍普（联合国裁军事务部）

数原孝宪（日本）

罗克·蒙泰莱奥内-内托（巴西）

安纳斯瓦米·纳拉亚纳·普拉萨德（印度）

马尔亚塔·劳蒂奥（芬兰）

保罗·舒尔特（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谢赫·西拉（塞内加尔）

5. 秘书长还表明，布利克斯博士将以监核视委执行主席身份主持监核视委专员团的会议。

### 组织计划

6. 安全理事会在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6 段中，请执行主席在任命后 45 天内，与秘书长协商并通过秘书长向安理会提交一份监核视委的组织计划以供批准。秘书长于 2000 年 4 月 6 日向安全理事会转递了这个计划(S/2000/292 和 Corr. 1)。

7. 安全理事会成员于 2000 年 4 月 13 日进行非正式协商，讨论这个计划。安全理事会主席在该日稍后时间写信(S/2000/311)告诉秘书长，安理会成员讨论了监核视委组织计划，结果同意其符合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6 段的要求。

### 专员团

8. 这个组织计划规定要经常地向专员们通报监核视委的工作情况。执行主席已按照这个计划写了三封信（3 月 14 日、4 月 19 日和 5 月 12 日）给专员们。第一封信概述了主席对监核视委的需要以及其组织的一些初步想法。后两封信关乎委员会一次会议的筹备工作。

9. 执行主席于 2000 年 5 月 23 日和 24 日召开专员团首次会议。除了专员团的成员外，主席还请了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派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该会议。原子能机构—伊拉克行动队队长雅克·博特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核查司政策及审查处处长鲁思·默伦坎普出席了会议。

10. 专员团根据执行主席和其他人员就过去三个月的活动所作的简要介绍，讨论和评论了监核视委的可能运作程序、人员的征聘和培训、及进出口监测联合股等问题，包括修改这个机制适用的对象清单，并就这些问题提出了建议。原子能机

构观察员也就原子能机构按照第 1284(1999)号决议的要求进行的活动作了简要介绍。专员团一名成员也就空中成像的作用作了简要介绍。专员们还审查了专员团工作中要遵循的非正式指导方针。

11. 按照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5 段的规定,曾就该报告的内容与监核视委专员团进行协商。专员团定于 2000 年 8 月 23 日和 24 日举行下一次会议。

### 人员的征聘

12. 执行主席预期监核视委的组织计划将获得核可,于是在 2000 年 3 月 13 日写信给所有会员国和瑞士常驻观察员,请它们协助通报具有监核视委需要的专门知识的可能候选人。它们的反应热烈。此外,还有许多个人毛遂自荐。

13. 执行主席目前正在为可能为监核视委工作的候选人进行面试。正如在组织计划第 8 段所指出的,执行主席在现阶段打算按部就班地进行征聘,重点首先放在纽约需要的核心工作人员。

14. 最近已任命了几个候选人担任高级职位,未来几个月将进一步任命更多的核心工作人员。

### 房舍

15. 在安全理事会 4 月 13 日核可的组织计划中,执行主席提到正在为在巴林设立外地办事处供监核视委和原子能机构使用问题进行讨论。这些讨论还在进行,现已代表联合国和原子能机构向巴林政府提出关于起初为期六个月在穆哈拉格设外地办事处的协议草案。

16. 纽约的监核视委总部办公室面积有限仍然是个问题,如不解决,将影响监核视委的工作环境,影响其执行任务。在向秘书长提出这个问题后,已获提供联合国秘书处 DC2 大楼的有限办公房地。计划把委员会的进出口联合股设在那里。不过,这些房地在现在来说将不足以容纳计划中的监核视委的所有人员。

### 长期的活动

17. 根据安全理事会 1996 年 3 月 27 日第 1051(1996)号决议,进出口联合股继续收到各国和国际组织关于向伊拉克出口受该决议管制的两用物品的通知。尽管根据该项决议,伊拉克政府有义务向监核视委作出这样的通知,但是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没有给任何通知。按照第 1284(1999)号决议第 8 段的规定,委员会和原子能机构重组了监核视委在纽约总部的联合股,并继续修订和更新进出口监测机制适用的物品清单。

## 培训

18. 安全理事会在第 1284(1999) 号决议中, 请执行主席安排为监核视委人员提供高质技术性培训和文化培训。有鉴于此, 已拟订了培训方案来确保以最快的速度培训人员, 使有足够的专家代表联合国到伊拉克进行检查和监测等有关工作。

19. 如向专员团的成员派发的课程表所示, 监核视委培训将包括与在伊拉克的武器检查和监测活动有关的历史、法律、行政及政治问题以及伊拉克的历史和文化背景。此外还包括以往的检查 and 监测活动的经验教训。计划的这项培训课程还将涵盖一般工作卫生和安全。此外还会有针对专业(弹道导弹、化学武器、生物武器和进出口)的培训。监核视委第一个培训课程计划在 2000 年 7 月开始, 为期四周。

---